通知序号: 2021032687

## 广州市中小客车增量指标 个人指标证明文件(普通车)

## 蒋豪

你已获得广州市中小客车增量指标,详细信息如下:

指 标 编 号: 3402103060628

姓 名: 蒋豪

证 件 类 型:居民身份证

证 件 号 码: 430921199508153932

驾驶证档案编号: 440172975535

指标获得日期: 2021年04月27日

指标有效期至: 2022年04月26日

本指标应当用于中型、小型和微型载客汽车办理登记。请在 指标有效期内使用指标办理车辆登记。逾期未使用的,视为自动放 弃指标,并在指标失效之日起2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增量指标。

广州市中小客车指标调控管理办公 2021年04月26日